

音樂科

2019-2020年度工作計劃

1. 總目標

在學習音樂的過程中，學生透過創作、演奏及聆聽的綜合活動，把音樂的特質和其中蘊含的感情表達出來，以達致音樂課程的四個學習目標：

1.1 培養創意及想像力

發展音樂意念和掌握創作技巧，配合演奏和聆聽，以培養創意和想像力，從而發展其潛質；

1.2 發展音樂技能與過程

透過多元化的音樂活動發展演奏的技巧以體驗和表現音樂，在實踐過程中，重視培養音樂想像力和音樂感；

1.3 培養評賞音樂的能力

理解音樂並作出回應和評賞，以培養審美能力，啟發學生對優美樂曲的欣賞能力；

1.4 認識音樂的情境

認識音樂的功能，並瞭解音樂與文化的關係。

2. 短期目標（2017-2018至2019-2020年度）

2.1 鞏固學生評賞音樂的能力及創造力。

2.2 活用資訊科技，讓學生自主學習，取得更多音樂知識及資訊。

2.3 透過豐富的學習活動，啟發學生對可持續發展的關注。

3. 本年度的工作目標

3.1 培養學生評賞音樂的能力及創造力。

3.2 善用資訊科技，加強學生自學音樂的興趣。

3.3 透過多元化活動，培養「顯關愛」的品德，建立正向人生觀。

4. 施行計劃

4.1 培養學生評賞音樂的能力及創造力。

重點	推行策略	評估方法	時間表	成功準則	負責人
透過多元化的評估模式及活動，培養學生對音樂作出回應和評賞，並將學習歷程作紀錄。	- 四年級：聆聽同儕的歌唱演出，如音色、咬字及分句法，並試行互評和自評。	- 學生互評及自評表	全年	- 四年級：進行同儕互評和自評	- 四年級科任
	- 五至六年級：互評和自評學生個人報告。	- 學生報告後頁設互評及自評表	全年	- 完成報告並進行同儕互評和自評	- 五至六年級科任
	- 高年級：鼓勵同學觀賞音樂會，擴展聆聽範圍。	- 匯報 - 音樂活動紀錄表	全年	- 音樂會匯報/分享	- 音樂科任老師

4.2 善用資訊科技，加強學生自學音樂的興趣。

重點	推行策略	評估方法	時間表	成功準則	負責人
以資訊科技協助，培養學生自學音樂的能力。	- 於網上自學室連結與本科有關的音樂網頁。	- 本科老師共同檢視	全年	- 檢視原有網頁並新增不少於3個與本科有關的音樂網頁	- 鄧藹鈺
	- 二年級：介紹相關的音樂程式，正確運用拍打節奏。	- 學生運用相關的音樂程式演繹節奏	全年	- 80%學生能正確運用相關的音樂程式拍打節奏	- 二年級科任

4. 施行計劃(續)

4.2 善用資訊科技，加強學生自學音樂的興趣。(續)

重點	推行策略	評估方法	時間表	成功準則	負責人
以資訊科技協助，培養學生自學音樂的能力。(續)	- 三年級：科任於課堂推介有關樂器的課外資料，學生以簡報形式展示所學。(與資訊科技科合辦)	- 學生報告(個人簡報)	全年	- 三年級學生運用網上搜尋資料作個人家課	- 三年級科任
	- 五至六年級：科任於課堂推介有關音樂的課外資料，鼓勵學生課後自學。	- 學生報告(個人) - 五年級：樂器介紹 - 六年級：音樂家介紹	全年	- 五至六年級：最少有一次「網上搜尋資料」作個人家課	- 五至六年級科任

4.3 透過多元化活動，培養「顯關愛」的品德，建立正向人生觀。

重點	推行策略	評估方法	時間表	成功準則	負責人
培養互相欣賞和關愛的態度。	- 三、四年級校內比賽：學生自製樂器並以小組形式進行演奏。(與視藝科合辦) ◆ 四上單元四：「弦樂器--烏黑麗麗」---認識敲擊樂器及進行創作活動。 ◆ 三下單元一：「敲擊樂器--木製搖鈴」---進行節奏樂器設計及創作活動。	- 學生以小組形式於課堂上作表演，為樂曲作伴奏。 - 根據自製樂器的創意、聲響、實用程度等評分。	12月 1-2月	- 95%三至四年級學生配合音樂需要設計自製樂器，並成功演奏音樂。 - 每級/每班挑選表現佳的組別進行錄影並存於資源庫，供同學及老師投票，進行校內頒獎禮。	- 楊思敏 - 何淑文 - 梁皓怡 - 鄧藹鈺
	- 舉辦聖誕聯歡暨綠色音樂表演會。	- 以「顯關愛」的態度欣賞音樂表演會	12月	- 學生喜歡表演會。	- 李美興
	- 設立「校園藝術大使」，挑選一名音樂表現傑出的學生，協助推動音樂文化。	- 觀察學生表現	1月	- 校園藝術大使成功協助推廣音樂文化活動。	- 李美興
	- 舉行模擬音樂會，挑選一級學生參與。	- 觀察學生表現	10-11月	- 學生出席並投入音樂會	- 李美興 - 麥美茵
	- 成立「校歌服務隊」，於三及六年級各挑選三名學生於學校不同場合領唱校歌。	- 觀察學生服務表現	全年	- 學生享受作為代表	- 李美興

5. 評估方法

5.1 每學期進行三次總結性評估委評估內容包括歌唱、樂器演奏、視唱、聆聽及創作。

5.1.1 低年級：歌唱、辨認旋律的唱名及拍節奏；

5.1.2 中年級：歌唱、牧童笛吹奏、辨認節奏句；

5.1.3 高年級：考試共分為兩部份：

(i) 筆試 30% (包括樂理20%、聆聽及創作共10%---各4-6%)

(ii) 技巧試 60% (包括歌唱及牧童笛吹奏)

(iii) 專題研習10%(五年級:樂器介紹、六年級:音樂家介紹)或

(iv) 課堂表現 10%

5.2 平時觀察：

5.2.1 學生對拍子的反應能力。

5.2.2 學生能否即興創作律動表達節奏感。

5.2.3 學生的音樂感及學習態度。

5.2.4 學生對音樂活動的參與量及投入程度。

6. 項目負責人

工作範疇	負責人	活動時間
點存樂器及教具	小組成員	8-9月
壁報製作 (拍照存資源庫)： 3/F音樂室 地下第2板 B操場展板	何淑文、梁淑華 楊思敏、鍾宛靜 李美興	9月、2月 12月 全年
收集學習評估表及/或 各級教師文件夾	各級統籌人	6-7月
跨學科支援 創意小樂器 (三下單元一) 非洲藝術 (四上單元四)	梁皓怡 楊思敏	1-2月 12月
本科資訊科技發展 (跟進網頁上活動照片及內容)	鄧藹鈺	全年
音樂活動紀錄表及比賽事宜 (代學生報學校音樂節)	李美興 梁淑華 梁皓怡 及科任	全年
訂購牧童笛	梁淑華	9-10月
訂購五線譜	梁皓怡	9-10月

7. 財政預算

項目	財政預算
7.1 教具方面：	
a. 鐳射唱片、電腦軟件或書籍	\$ 800.00
b. 樂器	\$4,500.00
c. 笛子組購買笛子	\$1,200.00
7.2 音樂課外活動方面：	
a. 校際音樂節報名費	\$2,000.00
b. 比賽雜費 (交通費、飾物)	\$1,800.00
c. 校內比賽費用	\$1,000.00
合共：	\$11,300.00

8. 小組成員

李美興 梁淑華 梁皓怡 廖嘉仁 李慧敏 李兆清
何淑文 楊思敏 鄧藹鈺 鄧思慧 鍾宛靜